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18)

## 關於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公告

茲提述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本行」)日期為2024年8月28日的中期業績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行擬實施2024年度中期分紅派息。

本行董事會(「董事會」)於2024年10月29日舉行會議，審議並通過了關於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尚需提交本行股東大會審議。

根據有關法律規定、監管要求以及經審閱的本行截至2024年6月30日止的中期財務報告，本行制定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具體如下：

本行擬以總股本11,357,000,000股普通股為基數，向股權登記日登記在冊的全部普通股股東派發2024年度中期現金股利，每10股普通股派發人民幣1.944元(含稅)，合計人民幣22.08億元(含稅)，佔本行2024年上半年度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比例為30%。

倘本行股東大會通過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中期股息預期將於2025年1月23日(星期四)派發予本行A股股東及本行H股股東。本行將就與該股息分配方案有關的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日期、記錄日期、相關稅項及稅項減免事宜適時另行公告。上述建議派發的股息均以人民幣計值，以人民幣向本行A股股東發放，以港元向本行H股股東發放，以港元發放的股息計算匯率以本行審議批准2024年度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臨時股東大會宣派股息日(含)之前五個工作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元平均匯率中間價為準。

代表董事會

重慶農村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Chongqing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 Ltd.\*

執行董事兼行長

隋軍

中國•重慶，2024年10月29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行執行董事為隋軍先生及張培宗先生；本行非執行董事為胡淳女士及殷祥林先生；及本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橋雲先生、李明豪先生、李嘉明先生及畢茜女士。

- \* 本行經中國銀行業監督管理機構批准持有B0335H250000001號金融許可證，並經重慶市市場監督管理局核准領取統一社會信用代碼為91500000676129728J的企業法人營業執照。本行根據香港銀行業條例(香港法例第155章)並非一家認可機構，不受香港金融管理局監管，及不獲授權在香港經營銀行／接受存業務。